

东南亚华人社会的新动向

胡 一 声 译 述
郑 焕 宇

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



东南亚华人社会的新动向

胡一声 译述
郑焕宇

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

一九八二年·广州

目 录

第一章 新加坡华人的社会组织史观.....	(1)
第一节 概述.....	(1)
第二节 中国的农村与同乡会馆.....	(11)
第三节 新加坡华人的同乡会馆.....	(22)
第四节 结束语——同乡会馆的前途.....	(37)
第二章 环绕新加坡中华总商会的“帮派论争” ...	(42)
第一节 什么是帮派主义.....	(42)
第二节 新加坡中华总商会.....	(46)
第三节 中华总商会的帮派论争.....	(54)
第四节 关于帮派论争的位置.....	(66)
第三章 嘉应五属客家略史与现状.....	(68)
——马来西亚、新加坡嘉属会馆联合会及其奖学制度	
第一节 前 言.....	(68)
第二节 马来西亚、新加坡嘉属会馆联合会略史	(68)
第三节 马星嘉联会的奖学制度.....	(80)
第四节 奖学制度实施的实况与特征.....	(86)
第五节 结 语.....	(89)
第四章 菲律宾华人、华侨及其表现形式.....	(102)
第一节 在菲华人、华侨的苦难史.....	(101)

第二节	华人、华侨的意识及其表现形式·····	(102)
第三节	华人、华侨与菲律宾人的关系·····	(112)
第四节	华人、华侨积累资本的过程·····	(116)
第五节	“华侨”财团及其表现形式·····	(122)

第五章	九·三〇事件前后印度尼西亚华人、华侨 情况·····	(133)
-----	-------------------------------	-------

第一节	印度尼西亚华人、华侨社会的形成略史	(133)
第二节	华人、华侨的类型与人口数·····	(135)
第三节	华人、华侨的团体组织·····	(146)
第四节	印度尼西亚最近的华侨、华人政策·····	(148)
第五节	中国、台湾省“国民党”的华侨政策··	(158)
第六节	华人、华侨的经济力量及其活动领域··	(160)
附录	印度尼西亚华人、华侨关系大事记·····	(169)

第六章	东南亚华人问题研究的新课题·····	(201)
-----	--------------------	-------

第一节	引言·····	(201)
第二节	关于华侨问题的一些误解·····	(202)
第三节	研究华人问题必须具备的新看法及其结构	(204)
第四节	应注意的其他问题·····	(208)

第七章	华人社会与客家史研究·····	(209)
-----	-----------------	-------

第一节	前世纪的客家研究·····	(209)
第二节	关于客家的源流与移动的各种见解·····	(211)
第三节	客家与华人社会结构的有关见解·····	(216)
附录	怀梓〈客家源流考〉·····	(217)

第八章 由华侨到华人称呼的名实问题·····	(229)
第一节 适应华人的社会构造及其原理·····	(229)
第二节 适应东南亚华人的社会结构·····	(230)
第九章 马、新华人的高等教育问题·····	(252)
第一节 引 言·····	(252)
第二节 马来亚大学的设立·····	(253)
第三节 关于创办独立大学的建议——在“五·一三 事件”中流产·····	(260)
第十章 关于革命文艺马来亚化的论战·····	(265)
第一节 关于马华新文学及其发展·····	(265)
第二节 华人与抗战文艺的论争·····	(271)
第三节 华人与革命文艺的论争·····	(277)
附录：关于“地方性剧本”及《群莺乱飞》的 论争·····	(282)

第一章 新加坡华人的社会组织史观

第一节 概 述

一八一九年，大英国主义殖民头目莱佛士占领新加坡，把新加坡作为同中国和日本进行贸易的转口基地。据报告，在这小岛上早已住有一百二十名奥朗劳特人(Orang Laut)和三十名华人。^①一八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莱佛士在委任首任总督法夸尔时写给霍尔中尉的信中，述及华人在位于实利己山(Selligie Hill)西方斜面上经营甘密种植园。^②由此可见新加坡在莱佛士上岸以前已居住着华人这一事实。这是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从一八一九年以来就承担新加坡主要建设者的最早的华人，在当地已定居了多年。由这一事实还可追溯早已居住在马六甲的华人。

英国知道了建立这个殖民地是最适合与香料群岛进行贸

①维克托·巴素：《马来亚华侨》，第69页，牛津大学出版社1967年版(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②C. S. 王：《华人甲必丹群像》，第27页，新加坡政府出版局1964年版(C. S. Wong, "A Gallery of Chinese Kapitans", The Government Printer Office, Singapore, 1964)。

易的地点后，就派首艘帆船从中国厦门抵达新加坡，时为一八二一年二月。

一八一九年十一月莱佛士在信中写道：新加坡殖民地建立后还不足四个月，岛上就开始兴旺，人口超过五千人，主要民族为华人。巴素举出布拉德尔的试算，一八二一年新加坡的全人口四七二四人中，华人有一一五〇人；在一八二三年的全人口一万零六百八十三人中，华人占有三三一七人，由此看来，这些数字是可靠的。③

可是，华人的移入新加坡比其他民族更为迅速，不久就超过其他民族而成为第一位。到了一八四〇年，华人已占新加坡全人口的过半数。④现在（一九七〇年人口调查）新加坡全人口已超过二〇〇万人，其中百分之七十六为华人。

对后来的新加坡社会具有极重要的意义，最可令人注目的事是莱佛士所作出的建立城市规划的指示。一八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莱佛士给法夸尔的指示中提到：保留新加坡河北岸作为公共用地，将今日的叻基（Boat Quay）一带的新加坡河南岸分给华人居住，东岸则给欧洲人居住。

一八二二年回到新加坡来的莱佛士，见到殖民地政府并没有在预定使用而保留的新加坡河北岸修建私人商业用的建筑物，因而质问法夸尔。法夸尔的回答说：“这是由于南岸

③巴素：前揭书，第71页。

④L. A. 米尔斯：《1824—67年英属马来亚》，第217页，牛津大学出版社1966年版（L. A. Mills, “British Malaya, 1824—67”,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6）。

是低洼的沼泽地带，常为海水所泛滥，谁都不要在那里建立仓库和商店，因而全部集中于北岸。莱佛士对此极为不满，而于一八二二年十月十七日，任命戴维斯上尉（Captain C. E. Davis）、乔治·波纳姆（George Bonham）（殖民地政府官员）、约翰斯顿（A. L. Johnston）（商人的头头）等为市镇计划委员会（Town Planning Committee）委员，叫他们进行调查。调查结果，南岸确为低湿地，但如建筑河堤及通水道，就可盖房屋和进行耕种。于是，莱佛士即雇用华人、马来人、印度人筑河堤及疏浚水道，使成为商业的中心地。关于已设在北岸的商业建筑物则移往南岸。⑤

同年十一月四日，莱佛士在这委员会上作出了关于市区建设计划的指示并进行了讨论。在这指示之中，定出了各民族的居住地区，对华人的居住地区分得更为苛刻。他把华人居民分为下列三个阶层：

（一）下层华人——当时居住在新加坡河南岸及其附近海岸相当部分地区。依赖手工业和雇佣劳动为生的华人包括定居于直落亚逸（Telok Ayer）和甘榜格兰（Kampong Gram）附近海岸的华人工匠在内。

（二）从事于商业活动，但其社会地位较高的中层华人。

（三）被排出市区之外的华人农民。

此外，关于华人甘榜（Chinese Kampong）（村落），莱佛士作了下列的指示：

⑤吴倩如：《从莱佛士的城市计划看英国当时的殖民政策的一班》（《新社季刊》，新加坡，1970年），第45页。

“从已定居的华人数量上看，或者从勤劳的种族对这一地方具有特别魅力的方面来看，估计他们一定会成为社会的最大部分。（除了欧洲人或者为了供其他商人使用被划分的地区之外）预定将新加坡河起到西南岸止的市镇的这一部分，全部扩充为他们的宿泊地……。

要将华人甘榜（即华人村）修建于确实适当的基石之上，必须注意这一特别的居民村同其他居民村的差异。一个民族的居民与其他民族的居民常因风俗习惯不同发生争吵，甚至发生人与人之间的连续争端和骚动，这是屡见不鲜的。在后者之中，来自厦门的人是特别应当注意的。对付他们的较重要的办法大概是：范围只限于越过欧洲人市街和苏丹的居住地至兵营的西方为止，将与此隔开的部分分配给他们作为宿泊地。这办法是否贤明还是值得考虑的。但政府的目的则是提供宿泊地给各类商人，对于特别可以尊敬的华人阶层更是如此……”。⑥

从上述看来，新加坡社会从最初起就是按种族来区分的，且对华人的场合则更按他们的原籍来分，对于他们的居住地区还按照职业来分配。由此可见英国就是按照它的殖民地政策的意向而原封不动地进行统治的。

新加坡华人因原籍不同而方言也异，他们中过去的相互

⑥宋旺相：《新加坡华人百年史》，第11—12页，马来亚大学1967年版(Song Ong Siang “One Hundred Years’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67)。

不理解在于各有不同的方言，而且由于有很多人来自排他性的闭塞的农村，一旦同住在杂居的城市，同乡的人自然会集中在一块。而新加坡华人的同乡意识，由于英国统治者的分而治之的统治政策而更加强烈了。新加坡独立后，人民行动党政府在由多民族构成的复合的社会上，费了很大的努力砸烂了隔绝各民族的围墙，以培养统一的国家观念。这种围墙是由英国的殖民地政策所构筑和保存下来的，实非彻底砸烂不可。

新加坡市区的区划是由莱佛士所决定，后来即以这一区划为基础而发展的。华人居住地的分布大致以同乡群众聚集在一起，其中心则有同乡会馆。例如，福建会馆在源顺街（Telok Ayer Street），福建人多住在这附近；潮州八邑会馆在登律（Tank Road），这一带多为潮州人所居住；琼州会馆在米芝律（Beach Road），从米芝律以北一带为原籍海南岛人所居住，在这附近有着为数不少的海南帮的小同乡会馆和姓氏会馆。此外还有广肇会馆、嘉应会馆、茶阳会馆等等。

在一八二二年莱佛士对市镇计划委员会的指示之中有一项可注目的是，殖民地政府特别优待商人。按照中国传统的阶层序列，士（知识阶级）为首位，其次为农、工、商，商是处于从下算起的第一位。但在新加坡则根据殖民地政府的政策列为商、工、农，而将买办商人置于首位。和中国传统的序列相反，新加坡华人社会的顶层则掌握在商人手里。

移居到新加坡来的华人的家乡是中国南部，而特别以华南的福建省和广东省人为数最多。他们离开故乡抵达新加坡时，除了同乡的方言外几乎不懂其他语言。他们并没有本

国政府的后盾，而受到殖民地政府的不关心和压迫、土著的仇恨、不习惯的自然的酷热和祸害！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财产及同是华人、同省、同县、同乡、同宗的生命财产，以及为了与带有排他性的他省、他县、他乡、他姓的人进行竞争的必要，他们早就形成了以相互扶助及自卫为目的的同乡会组织。他们为了保卫本身，就必须利用所有利害攸关的组织。例如，他们也试图利用基督教会及伊斯兰教会等等。

从昔时以来，华人的社会组织除了同乡会之外，还有同行业组织。同行业的人，虽然行业相同，但由于原籍不同、方言不同，也不组成同一组织。华人的同业团体即行会组织，有着极强的同乡性，这是它的特征。^⑦新加坡早就存在的同业团体，在从前完全是以同乡的同行业人组织起来的，现在还有很多仍是同乡同行业的组织。

同乡会的组织称为乡帮，为同帮人共同集会的场所，进行平常的事务，都设有举行聚会场所的同乡会馆（或者简称为会馆）。

同行业组织称为行帮或行会，都有同行业会馆的团体名称，有的仍用昔时的名称如“姑苏慎敬堂”或“建造行”或“广帮客栈行”等，普通则称为公所、公会、商会等。

帮普通分为乡帮和行帮，但根据陈荆和的研究，从其产生史上看，帮的基本的性质为乡帮，即同乡关系，而是最狭

^⑦仁井田陞：《中国的社会与行会》，第20页，岩波书店，1951年。

窄的讲同一方言的集体，因此，它是地缘的团体。⑧

帮的正确写法为“幫”，用简体字的写法为“帮”。华文则写为“帮派”。“帮”一般为同乡、同一方言的集团，没有参加这一组织的人也常被人称为某帮人——如福建帮，潮州帮等等，但帮是意味着有严密组织的、制度化的团体。

在新加坡：作为帮派组织的以福建省为祖籍的华人，按地缘分别有福建、福州、福清、兴化和福建省客家等各帮。

通称“福建帮”的是以福建省南部的泉州、漳州两属和厦门附近作为祖籍的华人所组成的集团，亦称为泉漳帮或厦门帮。福建帮在新加坡最有势力，经济活动以贸易部门为中心，同其有关联而活跃的则有运输部门、金融部门、近代轻工业部门等。

福州、福清、兴化的各帮则是来自福建省北部华人所组成的集团，是在社会和经济上处于较为劣势的帮派。福清帮以福州府福清县为原籍的集团，兴化帮为南接福州府的莆田（又称兴化）县来的人的集团。福清人、兴化人多操三轮车夫、雇佣工人。福州人则经营咖啡店和木匠等。对海南岛人来说，在以前，咖啡店为海南岛人所垄断，但后来，福州人已打进这个部门，海南岛人表明了对商业有兴趣，将咖啡店这行业让给了福州人。⑨福州人组织了“福州木帮公所”、

⑧陈荆和：《华侨研究的两种倾向》（中村孝志编：《东南亚——华侨的社会》，天理数东南亚研究室，1962年），第9页。

⑨《新嘉坡琼州天后宫。琼州会馆大厦落成纪念特刊》，1964年，第180页。

“福州咖啡酒餐公会”、“福州商业公会”等行帮。

在新加坡中华总商会历史上的按帮分类，将这五帮一概包括于“福帮”之中。中华总商会的这一“福帮”乃为“省帮”，形成了将弱小的其他帮派统一于有势力的福建帮中。

新加坡中华总商会的现行制度，虽然分为七帮，但这种按帮分类，并不是严格的帮的分类，会章也没有明确的规定，仅不过是按照旧习惯分为七个帮派。这七帮就是福建、潮州、广州、海南（琼州）、大埔、嘉应（梅县）、三江各帮，三江帮是包括除福建、广东、广西等省以外的省份的华人。

以广东省为祖籍的所组织的乡帮，有潮州、广肇（府）、客家、海南（琼州）各帮。

潮州帮是由来自以汕头作为中心的潮州府人所组织的集团，潮州人又别称“福佬”，在广东省中，其语言接近厦门话，它在中华总商会中独成一帮，势力亦占有次于福建帮的位置。经济活动同福建帮相似，多为海味商人，从事有关食品的营业。

广肇帮为广东省广州府和肇庆府出生者的集团，其中从事手工艺品及其他生产的劳动者，组织了“姑苏慎敬堂”（厨师的行帮）、“广帮客栈行”、“广帮猪肉行”等行帮。一九七一年，任何广帮会馆同其他帮派比较起来，其近代化的要素特别浓。

客家在中国本来就没有限于特定的府县，它分布在从广东省的东北部至西南部，以及福建省西南部的山岳地带，而以广东省的嘉应五属、惠州十属、潮州的大埔、丰顺两县、广州的中山、东莞、宝安、番禺、增城、台山、赤溪等

县，肇庆府的鹤山、高明、开平、阳春、阳江等县，福建省的永定、上杭两县等地为他们的中心居住点。上述之中，在广州府、肇庆府的各县（除广州府属赤溪县外）则为“客家”和“本地”人混杂的住地外，其他各县则完全居住着客家人。现在新加坡中华总商会中的广东客家帮分为两帮，各委任了一名的成员，即分为广东省嘉应州（梅县）的客家和广东省潮州府大埔县的客家。这一大埔帮客家在一九〇六年中华总商会设立时是包括在潮州帮之中，但从次年则从潮州帮分开，独立形成另一帮。福建省的客家，如前所述，在中华总商会的按帮分类中是属于福建帮。经济活动接近广肇帮，多人从事生产劳动。

海南（琼州）帮为以海南岛（琼州府）作为祖籍的人所组织的集团，在经济上势力较差，多是从事旅店的厨师、服务员和经营咖啡店的人，其中多数人是雇工。

以上的五帮之外，会员数虽少但比较重要的行帮则是三江帮。所谓三江是指江南（今日的江苏、安徽两省）、浙江、江西的三江，但同其他帮比较起来，三江帮的近代化趋势较强。^⑩

根据一九五七年及一九七〇年的人口调查，新加坡华人按籍贯的人口数，是如另表所表明的。

除以上的乡帮和行帮之外，从一百年以前就已组织了同姓会馆。这类同姓会馆仍具有强烈的同乡会的性质，而是同乡和同姓的双重结合。这类宗族团体成立的时间已相当悠

^⑩内田直作：《华侨》（鹿岛和平研究所编：《中华民国一华侨》，1967年），第162—186页。

久，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新组织亦为数不少，参加这些会馆的成员只要是同姓而不管祖籍何处，也有被吸收为客属会馆的会员的，但大部份的会馆仍然是同乡同姓的相互扶助的团体。

在新加坡，这种同姓团体有二百一十个，而同同乡会馆则合计有三百五十个以上。

在殖民地时代，这类同乡、同行、同姓团体是通过中华总商会将他们的意图传达给殖民地政府的，而中华总商会又被利用为政府下达法令和命令的组织。新加坡独立后，这些上传下达的机能已为人民行动党政府设立于各区的民众联络所所承担。此外，在过去，会馆对劳资纠纷也插上一手但从一九三〇年代以来工会已陆续诞生，会馆的古老体制已不能适应复杂化的新社会情况，不仅在政治上，即在社会和经济上也没有类似昔日的影响力了。

可是，自一九五九年新加坡获得内政上的自治后，到现在已经过了十几年的岁月了，而会馆组织变革的步骤还很慢。尽管情况发生了变化，但会馆数比十多年前不但没有减少反而有所增加。

在独立前代表新加坡华人居民作为对应英国殖民政府最高机关的新加坡中华总商会，现在仍是作为华人商人的联合组织的最高机关，在其职员的人事上，还是采用按乡帮的比率的选举方法来产生的。

新加坡华人按同乡、语言集团的人口统计及其比率

祖籍、语言	人 口 (人)		比 率 (%)	
	1957年	1970年	1957年	1975年
福 建	442,707	666,944	40.6	42.2
广 州	245,190	352,971	22.5	22.4
潮 州	205,773	268,548	18.9	17.0
海 南	78,081	115,460	7.2	7.3
客 家	73,072	110,746	6.7	7.0
福 州	16,828	27,075	1.5	1.7
兴 化	8,757		0.8	
福 清	7,614	} 38,122	0.7	} 2.4
广 西	292		—	
三 江	11,034		1.0	
其 他	1,248		0.1	
合 计	1,090,596	1,579,866	100	100

资料来源：1957年及1970年人口普查报告（Report on the Census of Population 1957 and 1970），根据上述报告书，1957年第68页、1970年第258页制成。

第二节 中国的农村与同乡会馆

一、同族村落

新中国成立以前，中国村落内部组织的型式大致可分为：（一）一村一姓（一村一族），终究是同姓村落（同族